

立法規管網約車 年內訂框架

交諮會徵持份者意見 的士業代表會後取消罷駛

交諮會諮詢委員會工作組昨分別與的士及網約車平台代表開會，就規管網約車收集持份者意見。的士業代表會後表示，取消下月舉行的罷駛行動。運輸署署長李頌恩強調，特區政府一直依法辦事，去年為提高阻嚇力加重非法載客取酬罰則。政府亦正研究完善法例，令執法更到位，目標今年內訂定規管網約車平台的法例框架，屆時有「額外手段做好管控」，令市民選取出行服務時，能知車輛是否合法合規。

工作組昨先與的士業代表開會約3小時。香港的士業議會主席黃卓邦會後見記者時形容會面氣氛良好，雙方有充分溝通，結果正面。各團體提出了有建設性建議，而政府是有決心以及持積極態度，協助業界規管網約車平台。他透露業界提出書面建議包括網約平台要受法律監管、旗下出租車須有運輸署認可牌照和合適保險，並要和的士司機一樣有考牌制度，車輛每年驗車等基本要求。

早前聲稱將發起罷駛的香港無線電的士聯誼會主席黃羽庭表示，已於兩日前去信運輸署及警方要求聯合即時執法，而行政長官李家超已下令打擊非法白牌車，運輸署會上亦表明會與警方盡快執法掃蕩白牌車，他指現階段應接受特首的承諾，故宣布停止「暫停載客服務」行動，並就事件令部分市民造成不安

道歉。李頌恩會後表示，香港現行法例規定出租私家車或載客取酬，必須持有有效出租汽車許可證，政府一直依法辦事，有違規違法行為時必定打擊，警方發現時，會持續相關執法行動，包括根據情報收集工作、因應舉報工作等進行打擊。

她強調，政府會持續打擊俗稱「白牌車」的非法載客取酬活動，例如已將非法出租車取酬載客罰則提高，同時署方正與律政司研究如何優化現行法例，令執法更加到位。運輸署亦已向目前已知正在運作的網約車平台發信，提醒平台旗下若要安排車輛提供網約服務，必須合法合規。

被問及規管網約車平台的立法方向，李頌恩指交諮會及運輸署正進行研究工作，收到交諮會報告後會着手訂立法律框架。她強調日後推出網約車平台規管框架



黃羽庭（左二）宣布取消罷駛行動並向市民道歉。

後，將有「額外手段做好管控」，讓市民選取出行服務時，知道車輛是合法合規。

Uber代表認同設規管框架

Uber、TADA、高德、滴滴出行及本地叫車平台「飛的」的代表昨與運輸署和交諮會開會。Uber香港區總經理鍾志靈會後指，很高興有機會向政府分享意見，認為一個平衡及可持續的規管框架，可令的士及網約車並存，讓市民出行時有更多選擇。

交諮會主席張仁良表示，網約服務與的士服務之間並無矛盾，的士可利用網約方式便利市民預約的士服務。交諮會工作組聆聽各方面意見會一併考慮，綜合政府相關研究結果後，會就如何規管網約車平台立法工作，盡快向政府提交建議報告。



警方行動中扣押三輛私家車。

香港警方昨日展開全港性打擊非法載客取酬，即俗稱「白牌車」的執法行動，期間派員「放蛇」一共截獲8輛涉嫌非法載客取酬的私家車，共涉及8名司機，包括6男2女，年齡介乎36歲至63歲。行動中，警方扣查其中3輛私家車，以作進一步檢驗。

警方西九龍總區交通部執行及管制組特遣隊高級督察鄭皓銘昨日表示，根據《道路交通條例》，除非汽車獲發有效的出租汽車許可證，否則任何人不得駕駛或使用車輛作出租或載客取酬用途，首次定罪可罰款一萬元及監禁6個月，再干犯者可罰款2.5萬元及監禁12個月。

警方提醒，市民出行時應選擇合法交通工具，如相關車輛非法載客取酬，有關車輛的第三者風險保險有機會失效，一旦發生意外，其他道路使用者包括乘客及行人亦會失去應有保障。

警「放蛇」嚴打白牌車拘8司機



Uber代表昨出席會議。



的士業界促政府加強打擊非法白牌車。

虛擬資產路線圖涉12項措施

世界級幣圈盛事 Consensus 香港大會 2025 一連三日在港舉行，證監會昨首度公布備受行業期待的虛擬資產路線圖「ASPIRe」，當中劃分為五大支柱共12項主要措施，最矚目的包括將探討與證券市場風險管理保障相銜接的虛擬資產孖展融資要求；允許質押和借貸服務；以及制訂加密貨幣場外交易（OTC）及託管服務的發牌制度。市場認為，新措施有利



虛擬資產廣告隨處可見。 資料圖片

本港持牌交易平台推出更多新產品及刺激成交量，亦有助吸引幣圈主流公司來港發展。

財政司司長陳茂波昨表示，本港正致力建立蓬勃的虛擬資產生態系統，然而技術的快速創新亦伴隨着挑戰，當創新速度超過監管反應，有機會出現「監管空白」而導致重大風險形成，監管機構必須關注投資者保護、洗錢和網絡安全風險。

加密資產業界亦十分支持制訂明確監管。加密貨幣交易所 Binance（幣安）CEO 鄧偉政昨出席大會時認為，加密貨幣將是金融業的未來。要使其成為主流，必須有明確的規範來保障消費者，和界定利益相關者的行為界限。同場的加密貨幣交易所火幣全球顧問委員會委員孫宇晨則表示，火幣非常願意與全球執法機構合作，以打擊非法活動。

政府擬修例完善職工會規管

特區政府計劃今年4月向立法會提交修訂《職工會條例》的條例草案，以加強維護國家安全及完善職工會的規管制度。根據勞工及福利局及勞工處昨日向立法會提交文件介紹修訂建議，新修訂包括職工會登記局局長可基於維護國家安全的需要拒絕職工會的新登記或合併申請、永久禁止干犯危害國安的人出任工會職員或發起人。勞工處副處長（勞



政府指修例有助加強維護國家安全。

工事務行政）何錦標表示，修訂建議已顧及市民組織和參與職工會的自由和權利，對合法合規職工會的運作一定不會構成負面影響。

2019年修例風波期間，大批黑暴分子申請成立職工會，意圖以職工會為幌子進行非法或違規活動。據立法會文件指，2019年11月至2020年5月，登記局共接獲4,386宗職工會登記申請。登記局在2021年至2022年期間推出措施加強審核登記申請，截至去年年底，該4,386宗登記申請中，3,650宗申請已被撤銷，另736宗獲登記的職工會中，有192間其後因自行解散、自行請求取消登記或違反《職工會條例》而被撤銷登記。已登記的職工會有1,412間，較2019年年底的917間增加54%，另有17間已登記的職工會聯會。